落后产能检查表

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
| 企业地址 |  |
| 检查事项 | 按照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(2024年本)》对以钢铁、选矿冶炼及砖瓦轮窑、立窑、马蹄窑等土窑、石灰土窑为主的建材等行业为重点，加大落后产能排查力度，持续推动能耗、环保、安全、技术达不到标准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，依法依规关停退出。 |
| 检查结论 |  |
| 检查人员（签字）： | |
| 企业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| |
| 备注： | |